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46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17日至2021年4月21日,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76,098,744.71元(详见下表),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11.40%,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5,199,8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50,898,944.7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1.12.7条的规定予以披露。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日期	补助项目	所属公司	金额(元)	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批准机关
1	2020/10/19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	东莞卓越	50,000.00	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民政府
2	2020/10/26	出口奖励	江西紫宸	798,586.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商务局
3	2020/10/27	2020年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资助项目	深圳新嘉拓	90,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	2020/10/27	扶助企业发展资金	江西紫宸	5,000,000.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人民政府
5	2020/10/28	设备补贴款	江苏卓高	1,231,000.00	资产相关	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6	2020/10/28	设备补贴款	溧阳紫宸	1,692,500.00	资产相关	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7	2020/10/29	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企业奖励资金	宁德卓高	150,000.00	收益相关	宁德市财政局宁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8	2020/10/29	增值税税费返还	宁德嘉拓	118,267.84	收益相关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9	2020/11/16	2020年省级商务发展资金(第一批外贸专项)	宁德卓高	160,000.00	收益相关	福建省商务厅福建省财政厅
10	2020/11/25	应对疫情资助	深圳新嘉拓	132,675.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1	2020/11/27	湖北员工延期返深资助	深圳新嘉拓	11,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2	2020/11/30	增值税税费返还	深圳新嘉拓	960,031.08	收益相关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13	2020/11/30	软件补贴	江苏卓高	130,000.00	收益相关	溧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	2020/12/2	职业培训补贴	江西紫宸	88,500.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
15	2020/12/3	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	宁德卓高	897,000.00	收益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16	2020/12/8	科技创新奖励	江苏嘉拓	22,5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17	2020/12/8	科技创新奖励	溧阳卓越	10,5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18	2020/12/8	科技创新奖励	江苏卓高	41,5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19	2020/12/9	适岗培训补贴	深圳新嘉拓	510,45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	2020/12/10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东莞卓高	800	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	2020/12/10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东莞卓越	4,400.00	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	2020/12/10	创新奖励	浙江极盾	90,900.00	收益相关	新昌县人民政府
23	2020/12/11	企业外出招聘活动补贴	宁德卓高	2,500.00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经济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4	2020/12/11	企业外出招聘活动补贴	宁德嘉拓	2,500.00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经济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5	2020/12/14	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境外展会项目补贴	深圳新嘉拓	83,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
26	2020/12/15	高企培育入库奖励	溧阳卓越	50,000.00	收益相关	溧阳市科学技术局溧阳市财政局
27	2020/12/15	高企培育入库奖励	溧阳月泉	50,000.00	收益相关	溧阳市科学技术局溧阳市财政局
28	2020/12/15	高企培育入库奖励	江苏嘉拓	50,000.00	收益相关	溧阳市科学技术局溧阳市财政局
29	2020/12/18	工业经济稳增长资助	深圳新嘉拓	10,000,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30	2020/12/22	人才引进培育项目专项资金	溧阳紫宸	300,000.00	收益相关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31	2020/12/22	稳岗补贴	江西嘉拓	36,798.70	收益相关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财政厅
32	2020/12/23	开发扶持资金	璞泰来	1,190,000.00	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33	2020/12/23	以工代训补贴	深圳新嘉拓	257,000.00	收益相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
34	2020/12/23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溧阳紫宸	5,000.00	收益相关	溧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5	2020/12/23	设备补贴款	溧阳卓越	356,800.00	资产相关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委员会
36	2020/12/29	增值税税费返还	深圳新嘉拓	2,486,157.72	收益相关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37	2020/12/29	稳岗补贴	东莞卓高	23,800.96	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8	2020/12/29	稳岗补贴	东莞卓越	13,975.83	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9	2020/12/3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宁德嘉拓	3,039.95	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奉新县税务局
40	2021/1/18	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2020二批科技保险补贴	东莞卓越	5,128.78	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41	2021/1/19	个税手续费返还	东莞卓越	2,857.30	收益相关	东莞市税务局
42	2021/1/19	个税手续费返还	东莞卓高	17,005.42	收益相关	东莞市税务局
43	2021/1/28	个税手续费返还	江苏嘉拓	7,851.72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44	2021/1/30	青年人才专项补助	宁德卓高	900,000.00	收益相关	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45	2021/2/4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山东兴丰	1,000.00	收益相关	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6	2021/2/5	扶助企业发展资金	江西紫宸	10,000,000.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人民政府
47	2021/2/20	扶助企业发展资金	江西紫宸	10,762,000.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人民政府
48	2021/2/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江西紫宸	141,765.42	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奉新县税务局
49	2021/2/23	个税手续费返还	溧阳月泉	9,895.91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50	2021/2/23	个税手续费返还	溧阳卓越	6,334.38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51	2021/2/25	投入先进企业奖励	璞泰来	5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52	2021/2/25	个税手续费返还	江苏卓高	39,766.58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53	2021/2/26	科技创新之星奖励	江苏卓高	5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54	2021/2/26	高新区发展之星奖励	溧阳卓越	6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55	2021/3/3	2020年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宁德卓高	500,000.00	收益相关	宁德市财政局宁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6	2021/3/3	个税手续费返还	内蒙兴丰	15,424.37	收益相关	卓资县税务局
57	2021/3/3	个税手续费返还	内蒙紫宸	319.92	收益相关	卓资县税务局
58	2021/3/8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	璞泰来	1,014.80	收益相关	上海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59	2021/3/11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溧阳月泉	1,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人民政府
60	2021/3/12	个税手续费返还	山东兴丰	233.12	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临邑县税务局
61	2021/3/15	个税手续费返还	溧阳紫宸	21,808.23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62	2021/3/15	个税手续费返还	宁德嘉拓	2,153.98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63	2021/3/16	个税手续费返还	溧阳极盾	29.03	收益相关	溧阳市税务局
64	2021/3/18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宁德卓高	2,274,800.00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65	2021/3/18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宁德嘉拓	643,100.00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66	2021/3/22	科技创新之星和高新区发展之星奖励	江苏嘉拓	9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67	2021/3/23	个税手续费返还	浙江极盾	1,411.79	收益相关	新昌县税务局
68	2021/3/24	市级企业研发中心补助	浙江极盾	50,000.00	收益相关	绍兴市科学技术局
69	2021/3/27	科技创新之星奖励	江苏卓高	30,000.00	收益相关	江苏省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科技局
70	2021/3/27	个税手续费返还	江西嘉拓	6,649.25	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奉新县税务局
71	2021/3/30	税收贡献奖	江西紫宸	1,000,000.00	收益相关	奉新县财政局
72	2021/3/3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宁德卓高	33,011.63	收益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73	2021/4/1	一次性稳就业补助	宁德卓高	338,500.00	收益相关	宁德宁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74	2021/4/16	2019年度知识产权奖励	浙江极盾	15,000.00	收益相关	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75	2021/4/20	设备补贴款	江苏卓高	8,553,600.00	资产相关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76	2021/4/20	设备补贴款	溧阳卓越	1,068,800.00	资产相关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77	2021/4/20	设备补贴款	江苏嘉拓	503,700.00	资产相关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78	2021/4/21	设备补贴款	溧阳紫宸	11,793,400.00	资产相关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管委会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对2020年10月17日至2021年4月21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76,098,744.71元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其中: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0,898,944.71元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5,199,800.00元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各期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分摊计入其他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于2020年10月17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已按会计准则计入2020年度当期损益或递延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44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贵州阔能")持有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1,955,111股,占公司总股本496,028,364股的10.47%。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收到了贵州阔能发来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截至2021年4月21日止,贵州阔能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2,74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496,028,364股的0.5531%。目前,贵州阔能仍持有公司股份49,211,711股,占公司总股本496,028,364股的9.92%。贵州阔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实际减持数量不足计划减持数量的差额部分本次不再执行。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1,955,111	10.47%	IPO前取得:51,955,11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55,111	10.47%	贵州阔能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担任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
	福建胜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714,612	11.4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为福建胜跃实际控制人
	梁丰	130,914,010	26.3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合计	239,583,733	48.29%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3,400	0.5531%	2021/4/8~2021/4/21	集中竞价交易	101.07-113.56	299,991,493.66	未完成:2,216,600股	49,211,711	9.9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贵州阔能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不足计划减持数量的差额部分本次不再执行。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4/22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45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累计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可转债转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实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收到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贵州阔能")的通知,其减持2,743,400股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鉴于贵州阔能、福建胜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建胜跃")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且前期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累计达到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梁丰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叠桥路**********			
权益变动明细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5-2020/12/18	人民币普通股	0	-0.3309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导致被动增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30	人民币普通股	0	0.0068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福建胜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光荣岭6号(3层301-413室)			
权益变动明细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5-2020/12/18	人民币普通股	0	-0.1434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导致被动增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30	人民币普通股	0	0.003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贵州阔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月亮路月亮岩商住5楼2单元1层3号057[水口寺办事处]			
权益变动明细	可转债转股导致被动稀释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5-2020/12/18	人民币普通股	0	-0.1313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导致被动增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0/12/30	人民币普通股	0	0.0027
	集中竞价减持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1/4/8-2021/4/21	人民币普通股	-2,743,400	-0.5531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贵州阔能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担任其普通合伙人,贵州阔能的上述减持行为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若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8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开始公开发行8,7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7,000万元,期限5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0号文同意,公司8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璞泰转债",债券代码"113562"。

"璞泰转债"自2020年7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2020年7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鉴于公司股票自2020年8月27日至2020年10月15日期间,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璞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3元/股)的130%(即不低于107.55元/股),根据《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璞泰转债"的赎回条款。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行使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在册的"璞泰转债"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年12月18日)收市后,累计851,238,000元"璞泰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0,231,307股。未转股的18,762,000元"璞泰转债"已全部赎回,并自2020年12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璞泰转债"赎回结果及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2020年12月5日至2020年12月18日期间,"璞泰转债"累计转股数为6,145,230股,公司总股本由490,011,689股增加至496,156,919股。

2.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9月17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9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截至2020年11月2日,自公司披露通知债权人公告之日起45日,未接到债权人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情形。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83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28,555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899323),并于2020年12月30日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公司已经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96,156,919股减少至496,028,364股。

3.根据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贵州阔能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96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496,028,364股的0.9999%;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截至2021年4月21日,贵州阔能根据减持计划进行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为2,74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496,028,364股的0.5531%。公司总股本数量496,028,364股保持不变。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登记后(2020年12月5日)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公司股份239,583,733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48.89%。公司可转债转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贵州阔能实施减持计划之后,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合计236,840,333股,减少2,743,400股,所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48.89%减少至47.75%,减少1.1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梁丰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0,914,010	26.72	130,914,010	26.39
福建胜跃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714,612	11.57	56,714,612	11.43
贵州阔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1,955,111	10.60	49,211,711	9.92
合计		239,583,733	48.89	236,840,333	47.75

备注:1、若以上表格中数据存在尾差,即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2、贵州阔能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丰先生担任其普通合伙人。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和分布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2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1-048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2020-042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及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2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4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26.1512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38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5,416,006.5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110,117.96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305,888.60元。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079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4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该项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智洋创新本次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2、保荐机构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5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7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7日

至2021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91	智洋创新	2021/4/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4月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

邮政编码:255086

联系电话:0533-3580242

联系人:高强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1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1日在淄博市高新区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传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84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3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洋创新"或"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84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4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26.1512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38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5,416,006.5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7,110,117.96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305,888.60元。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079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4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慧线路可视化及智能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全面巡视系统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预计项目投资额(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额(万元)
1	智慧线路可视化及智能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12个月	12,375.00	12,375.00
2	智能变电站全面巡视系统建设项目	12个月	4,825.09	4,825.0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个月	9,763.30	9,763.30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	8,000.00	8,000.00
合计			34,963.39	34,963.39

相关募投项目情况及募集资金用途已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存在重大困难的情况。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2,867.20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4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30%。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履行决策程序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公司本次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84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该项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84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84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智洋创新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民生证券对智洋创新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2、保荐机构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4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洋创新")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本次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26.1512万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304.6047万元,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15,304.6047万股。同时,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拟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政通路135号E座405室";

变更后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2021年3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14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26.1512万股,并于2021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政通路135号E座405室 邮政编码:255086	公司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 邮政编码:255086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78.4535万元。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万元,该变更需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78.4535万元。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304.6047万元,该变更需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无其他种类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304.6047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5,304.6047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1-035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煤炭》要求,现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商品煤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金额变动
原煤产量(万吨)	783.14	760.30	3.00%	22.84
商品煤销量(万吨)	814.29	827.63	-1.61%	-13.34
其中:自有商品煤销量	728.15	704.23	3.40%	23.92
商品煤销售收入(万元)	597084.08	539707.59	10.63%	57376.49
商品煤销售成本(万元)	425885.79	409346.93	4.04%	16538.86
商品煤销售毛利(万元)	171198.29	130360.67	31.33%	40837.62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21-03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暨2021年一季度网络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一季度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披露当天召开网络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0年度及2021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拟定于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潘树启先生、总经理王新义先生、财务总监赵运通先生、董事会秘书许尽峰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谷昱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为提升交流效率,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统一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以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综合处投资者关系科

联系电话:0375-2723076

邮箱:pmgftzzgx@163.com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